

龙海市南太武滨海新城基础设施一期工程(续建段)-迎宾大道（青石路-工业路）及滨湖路（青石路-工业路）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龙海市南太武滨海新城基础设施一期工程(续建段)-迎宾大道（青石路-工业路）及滨湖路（青石路-工业路）施工监理（项目名称）已由龙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龙发改【2021】4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福建城投置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多渠道筹措，招标人为福建城投置业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省建信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工程建设地点：龙海区港尾镇。

2.2工程建设规模：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属于市政公用工程中的城市道路工程，等级为一级。

2.3招标范围和内容：龙海市南太武滨海新城基础设施一期工程(续建段)-迎宾大道（青石路-工业路）及滨湖路（青石路-工业路）施工监理。监理范围为本次招标人提供设计施工图包含的所有内容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含招标人提供的与项目相关的所有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澄清、修改及补充说明等所含内容）、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阶段、保修阶段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控制、节能管理和合同、信息管理、配套专业及交底移交相关手续等内容的全过程监理。

2.4建筑安装工程费：人民币396359833.38元【暂列金1955万元，（其中：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暂列金额1880万元，渣土收纳费75万元）】。

2.5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和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

2.5.1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可将《关于福建省建设工程监理行业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闽监管协[2015]13号）作为参考依据，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根据《关于福建省建设工程监理行业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闽监管协[2015]13号）并结合市场询价，本项目监理服务费费率为1.06%，固定费率加风险包干。实际监理服务收费以经有权部门最终审定的本工程施工结算总造价×监理服务费费率1.06%计算得出。不论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监理服务费费率均不做任何调整。工期延长，分期施工，施工准备阶段、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费已包含在监理中标费率中，不再另行计取。投标报价时，本项目的监理服务费暂定为人民币421.48万元。

2.5.2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包括：可将/作为参考依据，勘察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设计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保修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

2.6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730日历天，且不应超过施工合同工期。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不包括保修阶段服务期。

2.7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资格审查办法

3.1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不低于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资质。

3.3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

3.4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单位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资质条件；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5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监理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下称“评价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fjjs.gov.cn:98/zixypjweb2/gcjl>。

3.6投标人“工程业绩”要求：/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

3.7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工程业绩”要求：/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工程业绩中的项目总监必须与拟派总监一致。

3.8其他资格要求：①福建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应当按规定通过福建省住房城乡建设网的“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信息登记系统”登记（须提供系统截图）。②投标人须提供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总监理工程师近三年内（自2020年5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承诺函（格式自拟）。③本招标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场参加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通过漳州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参加开标会议，并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互动交流、澄清等开标活动。投标人应按电子平台提示解密开始后在线解密（即远程解密），全部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即进入开标程序，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④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不低于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资质，注册人员专业和数量应满足本招标项目所对应的“监理资质”标准要求，并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站：<http://jzsc.mohurd.gov.cn/>），本项目所需资质类别等级对应的资质标准注册人员网页截图。若注册人员不满足相应“监理资质”标准要求的投标人，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9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10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6月1日 00:00:00至2023年6月25日 09:30:00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3年6月25日09:30:00前**。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捌万元整（¥80000元）**。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电子银行保函形式或年度投标保证金形式**，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规定。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龙海区浮宫镇南溪湾创业园骏宇园1栋2楼城投置业有限公司**，邮编：**363100**

电子邮箱：/

电话：13859218752，传真：/

联系人：王先生

—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建信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龙文区特房锦绣碧湖财富中心A座603室，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fjjxzzltd@163.com

电话：0596-2956050，传真：/

联系人：小柯、小朱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州市龙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漳州市龙海区公园西路82号

联系电话：0596-6527390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漳州市龙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漳州市龙海区紫葳路9号荣昌公馆写字楼11楼

联系电话：0596-6535066